

证券代码：920262

证券简称：太湖雪

公告编号：2026-013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姑苏区人民路1558号太湖雪丝绸大厦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1日以通讯及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毓芳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3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 2025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和《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积极履行回报股东义务，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在统筹考虑战略发展目标及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提供网络投票）》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和《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开展工作。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回顾与总结，并对 2026 年度工作进行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告编号：2026-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对 2025 年度开展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编制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其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尧）》（公告编号：2026-022），《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严康）》（公告编号：2026-023），《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朱中一）》（公告编号：2026-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编制了履职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做了总结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

来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胡毓芳、王安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公司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并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专项核查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9），《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30），《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编号：2026-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胡毓芳、王安琪、代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编号:2026-03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鉴于所有委员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利用不超过 4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的

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需新增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胡毓芳、王安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公告编号：2026-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 ESG 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5.《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ESG 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